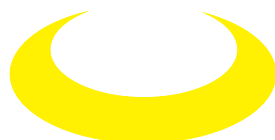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LOUD COPPER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 董事變動

自2019年12月9日起：

- (a) 黃振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局之執行委員會委員；
- (b) 王忻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c) 黃立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局之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 (d) 俞珊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局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 (e) 王大勇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局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 (f) 李鑫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 (g) 金馨女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局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宣佈以下事項：

## 委任執行董事

自2019年12月9日起，黃振修先生（「黃振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局之執行委員會委員。

黃振修先生，37歲，自澳洲迪肯大學(Deakin University)取得學士學位。彼於財務及投資行業擁有逾10年高級管理層經驗。彼主要從事項目篩選、盡職審查、投資融資及風險管理監控。此外，彼曾參與多間公司之上市規劃及上市諮詢。

黃振修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黃振修先生之委任並無固定服務期限，但其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本公司不會發放酬金予黃振修先生，但彼有權收取由董事局在獲得董事局之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參考本公司及黃振修先生表現而釐定之花紅。

黃振修先生已確認，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彼於緊接其委任日期前最近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外，黃振修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上述委任之進一步資料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自2019年12月9日起，王忻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王忻先生，56歲，畢業於中國天津工業大學，彼自1991年起已一直從事生態農業及大健康的科技開發、投資、管理及策劃工作，擁有超過20多年相關企業管理經驗並於併購方面擁有非常豐富經驗。

王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王先生獲委之年期為三年，並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本公司不會發放酬金予王先生，但彼有權收取由董事局在獲得董事局之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參考本公司及王先生表現而釐定之花紅。

王先生已確認，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彼於緊接其委任日期前最近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外，王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上述委任之進一步資料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9年12月9日起，黃立偉先生（「黃立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局之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而俞珊女士（「俞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局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黃立偉先生，54歲，於香港銀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並為一名高級金融從業人員。彼於香港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尤其是項目投資行業及金融證券行業。黃立偉先生持有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俄克拉荷馬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立偉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黃立偉先生獲委任之年期為三年，並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黃立偉先生有權收取每月20,000港元之薪酬。黃立偉先生目前為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2，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偉先生已確認，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彼於緊接其委任日期前最近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外，黃立偉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上述委任之進一步資料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俞女士，42歲，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香港及海外之財務管理、審計、合併及收購方面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

俞女士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俞女士獲委任之年期為三年，並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俞女士有權收取每月20,000港元之薪酬。

俞女士已確認，於本公佈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彼於緊接其委任日期前最近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外，俞女士已確認，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上述委任之進一步資料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董事辭任

自2019年12月9日起：

- (a) 王大勇先生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局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 (b) 李鑫先生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 (c) 金馨女士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局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王大勇先生、李鑫先生及金馨女士各自確認，彼等與董事局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王大勇先生、李鑫先生及金馨女士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黃振修先生、王忻先生、黃立偉先生及俞珊女士加入董事局。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軍

香港，2019年12月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軍女士、李俊衡先生、孫宇先生、趙紅梅女士及黃振修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王忻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立偉先生、俞珊女士、艾秉禮先生及王軍生先生。